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徐梓翔

電話：04-37061308

電子信箱：e-318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654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40065411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請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辦理「114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案例研討會」，請貴校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署「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精進培訓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本次案例研討會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9月10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地點：暫定臺中市(併錄取公告時通知)。

(三)參加對象及錄取資格：本次案例研討會預計錄取45名，以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特殊教育學校及法務部矯正署少年矯正學校之教職員工為參加對象，且須具備高階資格，並已列入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。

(四)如曾涉及校園性別事件且經調查後認定屬實之行為人，不予錄取；如有錄取或完訓後經認定有前開行為者，取



取消其參訓或完訓資格。

(五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1、即日起至114年7月25日(星期五)止，至線上填妥「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案例研討會報名表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R4RySb1J7nedRvfCA>)完成報名。

2、填寫報名表時，請一併上傳高階培訓證書電子檔(檔案請設定為「學校名稱-報名者姓名」)。

(六)錄取名單將於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署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網站(<https://friendlycampus.kl2ea.gov.tw/GenderCase>)。

三、案例研討會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活動承辦學校：

(一)聯絡人：陳組長、劉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04-22810010轉622、623。

四、檢送本署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案例研討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誠正中學、勵志中學、敦品中學、明陽中學

副本：法務部矯正署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本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)(均含附件)

